

檔 號：

保存年限：

僑務委員會 書函

地址：100218 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3、15、16、17樓

聯絡人：陳詠媛

聯絡電話：23272816

電子郵件：yc6332467@ocac.gov.tw

馬
經
章

受文者：景文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6日

發文字號：僑生輔字第11505002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僑務委員會114學年度大專校院學行成績傑出及優良之應屆畢業僑生調查表 (A49000000B_1150500281_doc1_Attach1.ods)

主旨：有關調查114學年度大專校院應屆畢業僑生歡送會活動暨頒發學行傑出及優良應屆畢業僑生獎狀事，請查照惠復。

說明：

一、本會為表達對各大專校院（包含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技專端、產學合作學士班）應屆畢業僑生之關懷，協輔各校規劃辦理應屆畢業僑生歡送會活動，本(115)年度支應每名畢業僑生參加歡送會經費新臺幣250元，並頒發學行傑出及優良之應屆畢業僑生紙本獎狀：

(一)傑出：學業成績總平均88分以上，且操行成績每學期均須80分（甲等）以上。

(二)優良：學業成績總平均80分以上，且操行成績每學期均須80分（甲等）以上。

二、請於本年3月9日前辦理下列事項，以憑彙辦：

(一)上網填列應屆畢業僑生人數及申請辦理畢業僑生歡送會調查表(<https://forms.gle/bXLqyoGXtDtUEYZB6>)。

(二)填寫「僑務委員會114學年度大專校院學行成績傑出及優良之應屆畢業僑生調查表」（如附件）函送本會，並將電子檔以電子郵件傳送至本會承辦人信箱(yc6332467@ocac.gov.tw)，以利製作獎狀。

裝

訂

線

學務處

115/02/06



1150000937

倚
筆
行

正本：各大專院校

副本：

電 2026/02/06 文
交 13:35:02 章

裝

訂

線

景文科技大學--簽稿會核單

公文文號：1150000937

主旨：有關調查114學年度大專校院應屆畢業僑生歡送會活動暨頒發學行傑出及優良應屆畢業僑生獎狀事，請查照惠復。

意見	簽辦人員
擬：依時回覆畢業僑生歡送會調查表、學行傑出及優良應屆畢業僑生獎狀事。	學務處 陳宜芬 承辦人 115/02/10 10:43
擬：如擬。	學務處 王忠孝 組長 115/02/10 14:49
如擬	學務處 謝淑芬 學務長 115/02/10 14:56
	學務處 陳宜芬 承辦人 115/02/10 15:28